

证券代码：832293

证券简称：日高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日高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朝武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人员均列席本次董事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吴朝武向董事会汇报

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吴朝武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2,710,737.0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,519,838.46 元。公司总股本为 15,2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15,2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631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,999,88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度的主要业务情况、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、股份变动、重大事件等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，并将主要内容进行摘要，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。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日高股份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运营资金周转需求，2025 年预计向控股股东吴朝武借入款项，累计借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1 年，借款均为无息形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故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、稳定性，确保信息披露高效有序进行，拟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日高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日高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